

过年,你们就回来了

◎崔立

父亲说得最多的一句话:“过年,你们就回来了。”

距离过年起码还有半个月,父亲的电话会不厌其烦地打来:“哪一天,你们确定了吗?”我不知如何作答。毕竟,离放假还早。毕竟,上海与南通之间只隔了一道长江天堑,哪天回来都不用提前计划。我只能说,确定好和你说。第二天,父亲的电话又来了,同样的问题。挂掉电话,我不得不腾出时间去想,要不要请一两天假早点回……

父亲还会打电话给孙女。寒假中的女儿学业依然繁忙,小山一样的寒假作业,还有外面的补课。父亲要打电话,我又不方便阻止,平时已经阻止过了。父亲往往是老三句,“我是爷爷。”“我知道。”“你在做什么呀?”“我在做作业。”“你可以不做作业和我说话吗?”“我在和你说话呀。”但父亲说,他和女儿聊什么都开心。

父亲有好多年的糖尿病,胰岛素都打了十年。前两年,我给父亲做了全面体检,没查出问题。但不知为何,父亲越来越瘦,越来越没有气力。去年年初,父亲胃口不好,又咳嗽不止。社区医院看后,医生建议还是去上海看。过年前几天,在上海的医院给他挂了住院检查的号,轮到也要年后了。

因为我们早早地回来过年,父亲说:“我这病好大半了。”我心里憋着难受,不知父亲病情如何,说:“要是你这病能好,那我们也不回上海了。”父亲笑,一度让我感觉他没有任何病,连糖尿病都治愈了。他是好好的。

过年后,父亲顺利住进医院。检查报告结果如晴空霹雳般,打了我措手不及,虽早有心理建设。父亲后来问:“报告出来了吗?”我说:“没大问题,主要是你身体太虚了,要吃药,要定期复查,再静养。”父亲说:“我说没问题吧,其实看都不要看的。”

后面是雷打不动每个月来上海配药,父亲腿脚不便,叫了台车接送。父亲非常体恤地说:“你上班也辛苦,跑来跑去耽误时间。”还说:“过年,你们就回来了。”我不禁哑然失笑,说:“爸,这才刚过完年,你咋就又把过年琢磨上了呢?”父亲笑着说:“对对对。”

在南通,都是母亲照顾父亲。每次父亲身体不适,母亲都会说:“忍一忍,不是医生都说很好吗?该吃药吃药,你在恢复中,会越来越好的。”每个月,我能在医院见到父亲,还会抽空回南通看父亲。每次父亲都说:“我很好,你不用回来的,路上那么远。”又说:“过年,你们就回来了。”不管离过年还有多久,每一天都在拉近日子,过了去年的新年,可不就是越来越近的下一个新年。

从春天到夏天,再到秋天。父亲时不时给我打电话,也会给孙女打电话。我和女儿说:“爷爷打电话给你,你就多和他说几句。”父亲说过,和孙女打电话,他就感觉不到疼痛了。

过年,我们是要回来了。往年距离过年前半个月,父亲都会不厌其烦地给我打电话,同样的话:“过年,你们就回来了。”

许多脑海里与父亲的往事如在眼前,父亲的脚踩到碎玻璃,在家中休养,我从他身后偷偷拍他脑袋,跑出几步,说:“爸爸,这回你抓不到我了。”……父亲陪我辗转三台公交车去求学,坚持给我拿行李,我初生牛犊,说:“我来拿吧。”父亲说:“你肩膀太嫩还经不起压。”……

去年秋天的一天,父亲离开了我们,再也听不到那句熟悉的话:“过年,你们就回来了。”过去的二十年,我离开南通去上海工作,每年回家的次数屈指可数,理由都是不容反驳的一个字:忙!我是真的忙到连回家的时间都没有了吗?今年,我们要过一个没有父亲的新年了。



老顽童
◎李斌

芦花情

◎管霖

在我童年的记忆里,老家门前屋后的横河、泯沟边到处都长满了芦苇。每到深秋,映入眼帘的就是那一片片雪白的芦苇花。因为从小生活在芦花丛中,自然而然就喜欢上了芦花,也许我的审美观与众不同,在这个多彩世界里,芦花的长相虽算不上漂亮,但我却对芦花情有独钟,感情颇深,可能我是被它那无私奉献的精神和坚忍不拔的意志所感动所折服,因此,我一直把芦花视为心中家乡的“乡花”。

民谣唱“芦花白 芦花美 花絮满天飞 千丝万缕意绵绵 路上彩云追……”在我老家大豫镇,沙地人称芦苇叫“芦柴”,称芦花叫“芦柴花”。大多数老年人都有一手织芦柴(笆)障、扎芦花扫帚等本领。从实用价值而言,他们当然爱芦苇,也爱芦花;可我与他们不同,从内心喜欢上芦花,真正与芦花结缘,要追溯到我上小学的时候,那时正逢国家三年困难时期,家里经济十分拮据,冬天买不起棉鞋,天寒地冻我还是穿着一双单鞋,且大脚趾头还露在外头,脚冻得像个紫萝卜。母亲看在眼里,疼在心里,便不声不响地拿了五个鸡蛋到镇上给我换回一双芦花靴。

我晚上放学回到家里,母亲笑眯眯地问我:“儿子,你脚冷吗?”我连忙回答:“走路的时候不太冷,坐下来就冻麻木了。”母亲又说:“儿子,这下不冷了,妈妈给你买了双芦花靴。”说着,从房间里拿出了芦花靴,当我双手接过芦花靴的那一瞬间,激动得说不出话来,泪水禁不住夺眶而出,因为这是我有生以来第一次穿芦花靴,出于好奇心我一面端详着,一面把冰凉的手伸进芦花靴里,仔细抚摸着软绵绵、毛茸茸的芦花,穿上后,顿觉一股暖流从脚涌上了全身,寒意很快消失了。

说句实在话,在那个物资极为匮乏的年代,好多人家连顿饱

饭都吃不上,冬天能穿上芦花靴已心满意足,并足以在同学面前显摆了。第二天,我穿着芦花靴去上学,果不其然,一进教室就吸引了同学们的眼球,招来众人的顾盼和羡慕。从那时起,我对芦花靴尤为珍惜,更爱上了芦花。

有诗云:我爱芦花不染尘,随风缕缕态如云。为表达对芦花的爱慕之心,我特意到河边摘了几枝芦花插在空瓶里,摆在堂屋朝外的粮柜上,那花穗足有一尺多长,像枝饱满的麦穗。这芦花不仅没有尖刺的芒,而且保存长久,花型沉稳、朴素、大气、耐看。1968年,我参加了工作,母亲把我珍藏的几枝芦花扎成一个掸子,用它掸除桌子、柜橱上面的灰尘。如今,这个芦花掸子像上了年纪的老人一样仍在发挥着余热。

有一次,一位好友对我说:“喜欢芦花的人,有许多轶事总会和芦花联系在一起。”我先持怀疑态度,认为他有意跟我开玩笑,但没过几时,竟让这句玩笑话变成了事实。

2012年,是我退休后的第二年,大豫镇党委、政府要我去编纂《大豫镇志》,我们在调查“大豫地名”时,果真碰到一个地名叫“芦苇港”。

“芦苇港”位于丁家店东北部,原大同公社九大队境内,为什么将该地称“芦苇港”的呢?

追根溯源,1916年,民族实业家张謇围成大豫海堤后,将海滩上18条大小港梢全部围在堤内,最长的港梢有12米宽、360米长。年复一年、日复一日,港梢变成内河,河里逐渐长满芦苇,故人们称之为“芦苇港”。我在挖掘“芦苇港”地名资料时,当地群众告诉我,过去“芦苇港”地势低洼,排水不畅,水涝时有发生,给人们的生产生活造成严重影响。但在灾害过后,也时常会给人带来欢乐,尤其在芦花盛开的季

节,18条“芦苇港”犹如18条栩栩如生的白色长龙,芦花随风漫天飞舞,像雪花一样洒落在大地上的那种美景,令人浮想联翩,回味无穷。20世纪60年代末,在大队党支部带领下,广大干群齐上阵把港梢全部填平,通过土地改良,芦苇港变成优质良田。所以在1983年大队改村时,把大同公社九大队命名为“芦苇港村”。

时隔5年后的2017年,一个偶然机会,我应邀到苴镇街道金凤村编纂《金凤村志》,在编纂“自然资源”一章时,陡然发现了一个老人口中的千年“殷家荡”,而此荡以生长芦苇为主,也叫“芦苇荡”。金凤人称草荡中的芦苇叫“荡柴”,荡柴不同于其他芦柴,壁厚、秆高、结实,花絮漂亮,这对喜欢芦花的我来说,不但获取了翔实的第一手资料,而且还为我对编纂好这一章平添了几分信心和决心。据老人回忆,“殷家荡”每到秋季芦花盛开季节,一望无际的芦花随风舞动着洁白、轻盈、柔美的秆躯,而芦花宛如一片白浪滔天的银色海洋,非常壮观,美极了。“殷家荡”在1960年被垦为粮田,建成苴镇人民公社六大队,1983年被命名为“金凤村”。

说来也巧,金凤村有个“芦苇荡”,大豫有个“芦苇港”,两地相距不到30公里,一荡一港,一南一北,遥相呼应,都被写进了志书,成为永久性地名在历史长河中熠熠生辉。

入秋后,我回了一趟老家,当我来到村口泯沟旁观赏芦花时,发现芦苇因多年无人收割,重茬太多,品质严重下降,大部分芦苇腐烂在河底淤泥里,发出阵阵难闻的霉味,芦花也似乎变了颜色,我顾不得这些,顺手摘了一穗芦花用力一吹,只见毛茸茸的芦花随风飞上了天……我望着越飞越高、越飞越远的芦花,自言自语:“芦花啊芦花,不管你飞向哪里,你的那份情我永远铭记在心!”